

攸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 收入预算
 - (二) 支出预算
 -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一) 人员类支出
 - (二) 运转类支出
 - (三) 特定目标类支出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
 -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四) 预算绩效目标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 (六) 会议费、培训费等预算
 - (七) 其他事项
-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2、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

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相关区域规划与专项规划；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县政府委托，负责向县人大提交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二）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研究全县宏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提出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建议；负责协调解决全县宏观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

（三）综合协调各项政策。负责汇总财政、金融、土地政策并综合分析政策执行效果；研究贯彻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措施；拟订并组织实施产业政策，监督检查产业政策的执行；会同有关部门协调推进产业、创业等投资基金的发展和制度建设；负责创业投资企业的备案管理，并监督募集资金使用。

（四）参与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县经济体制改革。参与研究全县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重大问题；参与组织拟订全县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指导和推进县“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工作。

（五）拟订全县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中长期规划；负责全县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各类投资项目；

（六）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负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规划，研究提出新型工业化和产业集群发展的政策措施；

（七）贯彻落实国家中部崛起、长江经济带开发、长株潭一体建设和湘赣边区域经济合作的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全县参与跨县、跨市、跨省区域规划并协调实施；

（八）负责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工作；拟订

重要战略物资储备规划，负责组织收储、动用、轮换和管理；

（九）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十）研究全县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重大问题；负责全县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研究提出全县能源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和优化能源结构

（十一）组织拟订全县发展循环经济、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政策措施并实施，负责节能监管工作；

（十二）组织拟订全县价格政策和重大价格改革方案，并负责组织实施；监测、分析市场价格形势，组织实施价格总水平调控；

（十三）负责拟订全县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编制全县国民经济动员和装备动员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四）负责工程建设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核准；指导和协调全县招投标活动

（十五）研究制定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规章、规划、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统一的信用信息平台建设，促进信用信息资源的整合与运用，协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大问题

（十六）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七）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攸县发展和改革局内设机构包括：攸县发展和改革局是县人民政府主管综合经济工作职能部门。内设 5 个职能股室分别为：办公室、经济发展股、行政审批股、投资管理股、价费管理股；下辖 3 个二级机构分别为：攸县重点建设项目事务中心、攸县价格监测中心、攸县价格调节基金事务中心。现有人数 74 人，其中：在职 43 人，离休 1

人，退休 22 人，临聘工作人员 7 人，单位遗属负担人员 1 人。车辆编制数 0 辆，实有车辆 0 辆，3 个二级机构预算经费与局机关合并预算。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仅包括本部门机关，无下属二级预算机构。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保障部门基本运行的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也包括项目支出等专项经费。具体作如下安排：

(一) 收入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119.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5 万元，其他收入 514.17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 支出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1,119.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46.1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 万元。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2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1,119.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6.93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5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人员类支出：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494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163.92 万元、

津贴补贴 89.4 万元、

奖金 21.11 万元、

绩效工资 55.57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 万元、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 万元、

住房公积金 33 万元、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 万元。

(二) 运转类支出:

2022 年年初运转类预算数为 38 万元，其中包括：办公费 8.7 万元、会议费 0.8 万元、培训费 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万元。

(三) 特定目标类:

2022 年年初特定目标类预算数为 73 万元，其中包括：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2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172.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36 万元，比上年预算上升 19.73%，

主要是在编人员的公车补助从 2021 年的人员经费预算转入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政府采购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34.2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4.2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1201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目标: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119.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8.17 万元，项目支出 311 万元。

(五) “三公” 经费预算: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 经费预算数 1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台。2022 年“三公” 经费预算较 2021 年持平。主要是公务

接待、公务用车购置运行、因公出国等三公相关预算 2022 年与 2021 年未发生变化。

(六) 会议费、培训费等预算:

2022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8 万，拟召开打造“三个高地”推进“三大会战”动员大会，人数为 260 人；2022 年全省投资暨重点建设项目推进电视电话会议，人数为 60 人；攸县市场主体培育工作推进会，人数为 80 人；攸县返乡创业活动调度会，人数为 120 人；攸县政府性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工作业务培训会，人数为 230 人；

2022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3.5 万，全县农产品调查成本培训，人数 60 人；全县价格监测培训，人数 60 人；全县信用信息归集培训，人数 210 人；

2022 年预算未安排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经费预算 0 万元。

(七) 其他事项：本单位无单独网站，部门预算统一在攸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八、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

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攸县发展和改革局-2022 年预算公开表.xlsx](#)